

洛阳市孟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孟人社〔2024〕16号

签发人：崔清泉

办理结果：A

对区一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80号建议的答复

王红玲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解决社保卡收支无明细的建议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24年3月28日收到该提案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对涉及社保中心发放的各类社保待遇进行了梳理，经核实，目前通过社保卡发放的项目主要有两大类：一是由区财政部门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的各项惠民惠农补贴；二是由区社保中心发放的各类社保待遇。

对区财政部门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的各项惠民惠农补贴，一是享受各类补贴的人员可通过支付宝搜索“豫事办”，通过“豫事办—惠民惠农一卡通—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查询”路径，进行各类补贴发放项目的查询；二是财政积极协调银行提供社保卡对账簿、对账单打印，并对发放项目备注关键字，方便识别。

对于由区社保中心发放的各类社保待遇，通过与相关发放银行讨论、研究，形成如下解决方案：一是可由本人带身份证、社保卡到发放银行办理对账簿。目前建行、邮政银行可以实现；二是不能办理对账簿的银行可打印对账单；三是要求银行对各类别发放明细备注“社保待遇或养老金”等发放类别的关键信息，方便领取人识别发放项目；不能实现标记备注的银行已提请上级部门积极解决。

洛阳市孟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6月18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洛阳市孟津区社会保险中心 67917977

联系人：王中兆

抄送：区人大代工委（1份），区委区政府督查局（2份）。